

证券代码: 300433

证券简称: 蓝思科技

公告编号: 临 2019-019

债券代码: 123003

债券简称: 蓝思转债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完成担保及信托 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（临2018-084）《关于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》：控股股东蓝思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蓝思”）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蓝思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，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，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。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本公司经营发展。

2019年4月1日，公司接到香港蓝思通知：香港蓝思已于2019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“蓝思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（债券简称为“19蓝思EB”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，香港蓝思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38,300,000股股票自其证券账户划入“香港蓝思-中信证券-19蓝思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.07%。本次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后，香港蓝思持有本公司股票2,713,557,532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.10%。

本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，披露香港蓝思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后续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